2023年度市妇联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保财行〔2023〕5号妇女儿童发展、维权及创文志愿服务经费）

一、自评结论

（一）自评得分

项目绩效自评满分100分，自评结果96.67分。

1.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2. 执行率情况。

2023年初预算数150,000.00元,到位资金150,000.00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全年预算数149,013.10元,项目资金实际执行149,013.10元，执行率100%。

1. 完成的绩效目标。

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

数量指标：开展家风家教线上讲座2场；绿色家庭、文明家庭、清廉家庭等五类家庭评选171户；开展线下专题讲座72场；开展家庭文明建设活动8场；召开妇女儿童工作会议1次、开展督查5次。除少开展1场线上讲座外，均已达到预期目标。

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

社会效益指标：2023年未有家暴受害人寻求临时庇护；各类活动受益群众约为27万人次，其中,宣传宣讲16.3万余人次，送政策送关爱10.76万人次。达到预期目标。

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
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服务群众满意度大于90%。达到预期目标。

1.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。

无。

1.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

项目绩效指标设置针对性不够强，指标评扣分标准设计不够合理，主要原因是绩效目标编制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、掌握还不够深入。

（四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

提高项目绩效指标及评分标准设计的针对性、合理性、科学性，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将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设定、绩效运行监控与绩效结果评价等紧密结合，形成全方位的管理覆盖。

二、佐证材料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1.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。

推动落实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和云南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目标，认真履行妇联组织基本职责，强化依法维权，积极开展妇女儿童发展、维权及创文志愿服务工作，促进妇女儿童发展，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，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，促进家庭和谐、社会稳定，推动妇女儿童事业迈上新台阶。

2.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

2023年预算资金150,000.00元。到位资金150,000.00元，资金到位率100.00%。全年预算数149,013.10元。

执行情况：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支付项目资金149,013.10元，其中：商品和服务支出149,013.10元，占总支出的100%。

（二）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市妇联严格按照绩效自评要求积极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，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组织各部室及业务人员学习相关文件精神。立足工作实际和特点，根据工作任务、职能职责、预算管理相关制度、部门预算情况、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情况，结合市委市政府对市妇联年度工作绩效考核情况，对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科学、预算执行是否有效、预算目标是否完成、支出效益是否明显进行了认真分析评价，形成《绩效自评报告》并填写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》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1.预算执行情况分析（包括完成情况和偏差原因等）。

2023年初预算数为150,000.00元，全年预算数149,013.10元，执行数为149,013.10元，执行率为100%，其中，商品服务支出149,013.10元。

2.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（包括完成情况和偏差原因等）。

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

开展家风家教讲座3场，原计划3场均为线上讲座，根据疫情、效果等实际情况，变更为2场线上讲座、1场线下讲座；绿色家庭、文明家庭、清廉家庭等五类家庭评选171户；开展线下专题讲座72场；开展家庭文明建设活动8场；开展妇女儿童工作会议1场、督查5次。除少开展1场线上讲座外，均已达到预期目标。

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

社会效益指标：2023年未有家暴受害人寻求临时庇护；各类活动受益群众约为27万人次，其中,宣传宣讲16.3万余人次，送政策送关爱10.76万人次。达到预期目标。

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
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服务群众满意度大于90%。达到预期目标。

1. 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

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在保山市妇联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，并将绩效自评结果同妇联工作计划结合起来，为下一步工作提供参考。通过预算绩效自评，增强了各业务部室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意识，同时也促进了项目资金的规范使用。

（五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 保山市妇联

2023年3月25日